

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

「音樂律動素養能力」檢定辦法

109年3月18日 系務會議通過
110年12月15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2年12月06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3年09月18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3年12月11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南臺科大幼兒保育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提升本系學生音樂律動能力，增進實務教學能力，制訂本辦法。

二、本檢定參加對象為本系日間部學生。

三、檢定報名表(見附件一)於系上規定之日期前繳交，資格審查通過後，由系上公告參加檢定日期時間。

四、檢定內容：

1. 兒歌演唱能力：於指定之兒歌中自選一首背唱，以清唱呈現，檢定時間一分鐘為限。
2. 律動唱跳能力：從指定樂曲中選一首自行創編動作、設計口訣，並能實際帶領律動，檢定時間兩分鐘為限。

五、評量標準：

評量標準請見附件二。檢定成績達到「1. 通過且優良」或「2. 通過」二個等級才算合格，由本系核發「音樂律動素養能力檢定」合格證書。成績為「3. 不通過」者，需重新報名，依照系辦公告時間再次參加檢定。

檢定等級分為三個等級，各等級內涵與達成條件如下：

| 等 級 | 等級內涵 | 達成條件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|
| 通過且優良 | 代表音樂律動能力表現優異 | 1. 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累積達5項(含)以上。其中《兒歌演唱能力》至少(含)2項，《律動唱跳能力》至少(含)3項。 2. 且「優良」項目數須占其中3項(含)以上。 |
| 通 過 | 代表音樂律動能力表現良好 | 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累積達5項(含)以上。其中《兒歌演唱能力》至少(含)2項，《律動唱跳能力》至少(含)3項。 |
| 不 通 過 | 代表音樂律動能力表現有待改進 | 未達「通過」條件者。 |

六、同等能力認定方式：

本系學生參與相關之競賽項目(含國際性、全國性、縣市性、校際性或本校各單位辦理之競賽)，獲同等於佳作以上之名次，經本系審核認定後，可抵免相關的檢定項目。

七、報名注意事項:

- (1) 檢定對象：本校幼保系日間部學生。
- (2) 報名地點：幼保系辦公室（N棟一樓/N105）。
- (3) 報名方式：報名者請自行至幼保系網下載報名表，於指定日期繳交至系辦（N棟一樓/N105）。
- (4) 相關檢定訊息將於檢定前一週公布於幼保系網頁（網址：<https://childcare.stust.edu.tw/>）
- (5) 繳交資料：繳交報名表及授權書。如經授權，本系得將同學檢定過程之影像，公開於本系網頁。
- (6) 考試當天務必攜帶「學生證」以供查驗。

八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行，修正時亦同

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

報名編號：_____

「音樂律動素養能力檢定」報名書及授權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姓名 | | | |
| 班級 | _____系_____年級（學號：_____） | | |
| 兒歌演唱 樂曲 | | 律動歌曲名稱 | |
| 聯絡電話 | 手機： | Email (南臺STUST信箱) | |

授權書

本人同意無償、非專屬性授權南臺科技大學錄製本人參與【音樂律動素養能力檢定】過程之聲音、影(肖)像與所有檢定活動之內容，得將其製作成任何形式之視聽著作(影片)與數位檔案，以提供教學、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、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與下載。若因教學研究之要求，得重製該視聽著作。

簽名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| 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【音樂律動素養能力檢定】評量標準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檢定指標 | 參考檢核重點 | 評量準則 內涵說明 | 優良 | 通過 | 不通過 |
| 1. 兒歌演唱能力 | 1-1 歌詞發音咬字及背唱正確。 | 唱歌時發音清楚且能正確背唱歌詞。 | 發音咬字清楚且背唱歌詞完全正確。 | 發音咬字大部分清楚且背唱歌詞達到八成正確。 | 發音咬字不夠清楚或背唱歌詞無法達到八成正確。 |
| | 1-2 演唱的音準及音色。 | 演唱時音高準確，並能以優美的音色演唱。 | 演唱音高準確，音色優美好聽。 | 演唱音高大致準確，音色不錯。 | 音高無法達到八成準確，或音色不佳。 |
| | 1-3 演唱速度穩定，表現流暢。 | 演唱時能以穩定的速度進行，不疾不徐，整體表現流暢。 | 演唱速度穩定，整體表現流暢。 | 演唱速度稍有不穩，但整體還算流暢。 | 演唱速度控制不佳，整體表現不穩。 |
| 2. 律動唱跳能力 | 2-1 動作編排具有原創性。 | 能根據樂曲風格創編動作，動作設計具有原創性。 | 能根據樂曲風格創編動作，動作具有原創性。 | 能創編大部分的動作，七成為原創性動作，少部分為沿用，且動作符合樂曲風格。 | 大部分動作沿用別人的，自己創編動作少於七成，或動作不符合樂曲風格。 |
| | 2-2 動作編排適合幼兒能力，並有移動性動作及穩定性動作。 | 動作要適合幼兒的能力，符合幼兒發展，並融入移動性動作及穩定性動作。 | 動作適合幼兒的能力，符合幼兒發展，並有移動性動作及穩定性動作。 | 動作大部分適合幼兒的能力，符合幼兒發展，具有移動性動作及穩定性動作。 | 動作不適合幼兒能力，僅有移動性動作或穩定性動作。 |
| | 2-3 口訣清楚，且合乎幼兒經驗。 | 跳律動時能搭配口訣，清楚唸出，口訣簡單明瞭，貼合幼兒經驗。 | 跳律動時清楚唸出口訣，口訣簡單明瞭，能貼合幼兒經驗。 | 跳律動時大部分能清楚唸出口訣，口訣簡單明瞭，大致貼合幼兒經驗。 | 跳律動時無法清楚唸出口訣，口訣不夠簡單明瞭，亦無法貼合幼兒經驗。 |
| | 2-4 帶領律動時，動作熟練確實。 | 跳律動時動作要熟練，動作要大要確實做到。 | 跳律動時動作熟練，動作大且確實做到。 | 跳律動時大部分的動作熟練，動作大致有確實做到。 | 跳律動時動作不熟練，動作沒有確實做到。 |

各等級內涵與達成條件如下：

| 等級 | 等級內涵 | 達成條件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|
| 通過且優良 | 代表音樂律動能力表現優異 | 1. 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累積達5項(含)以上。其中《兒歌演唱能力》至少(含)2項，《律動唱跳能力》至少(含)3項。 2. 且「優良」項目數須占其中3項(含)以上。 |
| 通過 | 代表音樂律動能力表現良好 | 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累積達5項(含)以上。其中《兒歌演唱能力》至少(含)2項，《律動唱跳能力》至少(含)3項。 |
| 不通過 | 代表音樂律動能力表現有待改進 | 未達「通過」條件者。 |

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
「音樂律動素養能力」檢定評量表

| 學號： | | 姓名：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----|-----|
| 檢定指標 | 評量重點 | 評量等級 | | |
| | | 優良 | 通過 | 不通過 |
| 1. 兒歌演唱能力 | 1-1 歌詞發音咬字及背唱正確。 | | | |
| | 1-2 演唱的音準及音色。 | | | |
| | 1-3 演唱速度穩定, 表現流暢。 | | | |
| 2. 律動唱跳能力 | 2-1 動作編排具有原創性。 | | | |
| | 2-2 動作編排適合幼兒能力, 並有移動性動作及穩定性動作。 | | | |
| | 2-3 口訣清楚, 且合乎幼兒經驗。 | | | |
| | 2-4 帶領律動時, 動作熟練確實。 | | | |
| 評審意見 | | | | |
| 檢定結果 等級評定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且優良 (1. 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累積達5項(含)以上。其中《兒歌演唱能力》至少(含)2項, 《律動唱跳能力》至少(含)3項。 2. 且「優良」項目數須占其中3項(含)以上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(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累積達5項(含)以上。其中《兒歌演唱能力》至少(含)2項, 《律動唱跳能力》至少(含)3項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(未達通過條件者) | | | |
| 檢定委員：_____ (簽名)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| | | | |